

**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通知于2024年6月1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于2024年6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5名，实际参加董事5名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于伟主持。

本次会议经审议，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叶嘉声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近日，公司按照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等要求，开展相关聘任公司会计师的选聘工作，最终选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审计机构。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就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进行了审议，现提请公司董事会对相关议案进行审议。

鉴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，对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及财务状况较为熟悉，具备承担公司财务审计的能力。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与稳健性，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

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

表决结果：以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舆情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，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同意制定《舆情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以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。

候选人简历：

叶嘉声，1969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毕业于天津商学院，学士学位。工作期间历任天津第二钢丝绳厂开发科科员。2000 年 11 月加入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，历任程序员、项目经理、高级项目经理、软件中心厦门软件部经理、软件中心副经理、运营管理部经理、深圳事业部经理。

截至今日，叶嘉声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。叶嘉声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；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；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4 年 6 月 19 日